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28)

海外監管公告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長沙第二通信樓火災事故相關情況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長沙第二通信樓火災事故相關情況的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柯瑞文

中國北京，2022 年 9 月 18 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的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柯瑞文（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邵廣祿（總裁兼首席運營官）；劉桂清、唐珂（皆為執行副總裁）；陳勝光（非執行董事）；謝孝衍、徐二明、王學明、楊志威（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沙第二通信楼火灾事故 相关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9月16日15时45分左右，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分公司”）第二通信楼（所在楼宇产权非上市公司所有）楼体外立面起火，2022年9月16日16时30分，楼体明火被扑灭，火灾没有造成人员伤亡，起火原因正在调查中。

火灾发生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组织灭火工作，公司领导赶赴现场组织处理，在消防救灾过程中，对楼宇内部分设备进行断电处理，部分业务受到影响，经紧急处理，受影响业务已全部恢复。长沙分公司已为相关设备购买保险，并向保险公司报案，具体损失正在核实。

本次火灾事故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指标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认真汲取事故教训，全面开展安全生产、火灾隐患排查，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八日